

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采取书面通讯表决方式表决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如期召开，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。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纪立军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议案1：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，在项目实施主体、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，公司决定对2021年4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“22,750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”和2024年1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“高档差别化分散染料及配套建设项目（一期）”的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。保荐人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议案2：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，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，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生产能力产生影响，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认可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